



史通通釋卷十八

南杼秋浦起龍一田釋

外篇

雜說下

第九〇二  
十五條

諸史

六條○前二篇皆循代分條此  
六條錯舉立說故統日諸史

夫盛服飾者以珠翠爲先工績事者以丹青爲主至若錯綜乖  
所分布失宜則綵繪雖多巧妙不足者矣釋數語總爲公孫靈  
運兩傳贊論作挈  
主本此處  
截條非觀班氏公孫宏傳贊直言漢之得人盛於武宣二代  
至於平津善惡寂蔑滅無覩持論如是其義靡聞必矜其美辭

愛而不棄則宜微有改易列於百官公卿表後庶尋文究理頗

相附會以茲編錄不猶愈乎

釋此言公孫傳贊王本此處關及得人也

又沈

侯謝靈運傳論全說文體備言音律此正可爲翰林之補亡流

別之總說耳

原注李充撰翰林論擎虞撰文章流別集如次諸史傳實爲乖越

釋此言

靈運傳論泛談文體也

陸士衡有云離之則雙美合之則兩傷信矣哉

釋此言

此所引言總束此下舊皆兩贊論之逾分連後條非

按類舉兩傳贊論皆屬史家變體正見作手化裁用此爲譏

大煞印板矣然設移班贊爲公卿表跋取沈論作流別弁言

固自位置得所道可兩行者多此類○此條當與編次篇尾

論算商

公孫宏傳贊

見編次篇接彼言宜居武宣紀末此言宜列公卿表後兩論皆通可見印板之中亦具化裁之

用

謝靈運傳論其畧曰六義所因四始攸繫宋導於前賈馬氏緯文被質自漢至魏文體三變原其風流所始莫不同祖風騷降及元康潘陸特秀自建武暨於義熙仲文革孫許之風叔源變太元之氣爰逮宋代靈運與會標舉近年體裁明密夫五色相宣八音協暢若前有浮聲則後須切響妙達此旨始可言文

其有事可書而不書者不應書而書者至如班固敘事微小必書至高祖破項垓下斬首八萬曾不涉言李齊李百藥北齊書於後主紀則書幸於侍中穆提婆第於孝昭紀則不言親戎以伐奚於邊疆小寇無不畢紀如司馬消難擁數州之地以叛曾不挂言畧大舉存一作後段非此下舊連

按此條專論可書不應書者舉小大相反爲言但其中有摘

論未允處詳具注內

垓下斬首八萬

史記高紀敘項羽敗垓下時云使騎將灌嬰追殺項羽東城斬首八萬遂畧定楚地漢書

高紀但云灌嬰追斬羽東城楚地悉定按漢書削去斬首八萬句於本朝開創殺戮不盡其辭非大失也所惜者是時淮陰侯先卻後乘出奇決勝乃其最後一番兵陣妙用史公不置於本傳而補見於此班乃并沒去之爲閑事耳

幸提婆第

北齊恩倖傳穆提婆本姓駱母陸令萱入掖庭後提婆改姓穆氏按後主紀但書以領軍穆提婆爲

尚書左僕射而無幸其第之文并穆后及提

婆傳亦不及幸第事史通所云未詳何據

親戎伐奚

按孝昭紀皇建元年帝親戎北討庫莫奚出長城虜奔遯分兵致討大獲牛馬據此則事已入紀矣

而史通以爲不言亦未詳何意

司馬消難

司馬子如傳子消難尙高祖女爲北豫州刺史鎮

敵走關西按消難於齊事盡此周書本傳消難入朝授大將軍從東伐隋文輔政消難以所管九州八鎮質於陳尋歸陳

陳以爲都督九州八鎮車騎將軍後又還關中按消難固反覆子而所云擁數州地乃人周後事非在齊事也其人應列

周史而名挂齊史者緣父及之也史通以爲百藥病亦非

昔劉勰有云自卿淵

舊誤作雲

已前多役才而不課學向雄

文心作雄向

已後頗引書以助文然近史所載亦多如是故雖有王平所識僅通十字霍光無學不知一經而述其言語必稱典誥良由才

乏天然故事資虛餚者矣釋

首層以引書助

一本此四行截附文領起大意前條不連下段非

案宋書稱武帝入關以鎮惡不伐遠方馮異於渭濱遊覽追思

太公夫以宋祖無學愚智所委

一作悉

安能援引古事以酬

答羣臣者平斯不然矣

此句一本有重句○謂賓熟事釋此層何人不知以此判宋武亦失平采亦引

下之文其所主在周書也更

又

有甚於此者覩周齊二國俱出陰山必言

類互鄉則字文尤甚

原注案玉効齊志字文公呼高祖曰漢兒夫以獻武音詞未變胡俗王宋所載其鄙

甚多矣周帝仍稱之以華夏則知其言不逮於齊遠矣按釋四獻武卽齊神武也音詞舊誤作晉嗣稱之舊作因之亦誤采句

周齊並提在周而牛宏作周史王劭作齊志並掌策書其載齊言也則淺意則在周

周史

志

周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

齊

志</small

師範五經或規模三史雖文皆雅正而事悉虛無豈可便謂南

董之才宜居班馬之職也

釋未就時論之稱舊本此處周史者折之

連下條非

按此亦言語等篇一派話頭卽是前卷論周史一條注腳通節之旨總貫在引書助文四字中唐史訾鄭餘慶奏議類用古語人謂其不適時意正類此○鮒魚鵬鳥猶前云聽雀聞牛也頗涉惡道如柳州與韋中立書雪與日豈有過哉顧吠者犬耳此種揶揄鄙心不喜

卿淵二句

畧篇文本文心才

僅通十字

蜀志王平傳平字子均生長戎旅手不能書其所識不過十字而口授作書皆有意理

霍光無學

霍光傳贊光不學亡術閭於大理

鎮惡方馮異

南史王鎮惡傳鎮惡猛之孫也宋武帝北伐以鎮惡領前鋒及陷長安於灞上迎武帝帝勞之

謝曰此明公之威諸將之力鎮何惡功之有焉帝曰卿欲學  
馮異耶後漢馮異傳每所止舍諸將並坐論功異獨屏樹下  
軍中號曰

大樹將軍

渭濱思太公

南史宋武帝紀帝至渭濱嘆曰此地當復有呂望耶鄭鮮之曰明公以旰日待士豈患海內無

人

宋祖無學

鄭鮮之傳帝少事軍旅不涉經學時或談論進難帝時有斬恩裴昭明傳昭明罷郡無宅帝曰我不

讀書不知古

人誰可比之

付鮒魚之對

莊子外物篇莊周顧視車轍中有鮒魚焉曰我東海之波臣也君豈有升斗之水而活我哉周曰我

且激西江之水以迎子可乎鮒魚忿然作色曰君乃言此曾不如索我於枯魚之肆

鵬鳥之產

賈誼鵬鳥賦鵬鳥歎息舉首奮翼口不能言請對以臆

雞九錫等

王訓故袁淑俳諧記有雞九錫文皇甫松著酒孝經房中志工績著醉鄉記困學紀聞雞九錫封浚

稽山子

自梁室云季雕蟲道長

原注謂太清已後

平頭王尾尤忌於時對語儼

辭盛行於俗始自江外破於洛中而史之載言亦同於此

原注何之

元梁典稱議納侯景高祖曰文叔得尹遵之降而魄囂滅安世用羊祜之言而孫皓平夫漢晉之君事殊僭盜梁主必不捨其謚號呼以字名此由須對語儼辭故也又姚最梁後畧稱高祖曰得旣在我失亦在子不及子孫知復何恨夫變我稱予互文成句求諸人語理必不然此由避平頭上尾故也又蕭韶太清記曰溫子昇永安故事言爾朱世隆之攻沒建業也怨痛之響上徹天閣酸苦之極下傷人理此皆語非簡要而徒積字成文並由趨聲對之爲患也或聲從流靡或語須偶對此之爲害其流甚多○尹遵或作王郎或作王遵並非字名舊作姓名皆語舊作語皆趨聲對舊作避聲對今皆刊正假有辨如酈叟吃若周昌子羽脩飾而言仲由率爾而對莫不拘以文禁一概而書必求實錄多見其妄矣

按此原平頭對語之習盛於梁代也然公自言之乃自襲之何耶豈謂施於文則可施於史不可耶○我予互句對推之

史記卷一百一十八 王子列傳第十八  
王  
稱人季漢已肇其端臧洪書與陳琳曰足下徼利於境外吾子託身於盟主是也輒讀而病之

平頭上尾

南史陸厥傳厥好爲文章沈約謝朓王融類相推轂汝南周顥善識聲韻皆用宮商將平上去入四

聲制韻有平頭上尾螽腰鶴鄰五字之中音韻悉異兩句之內角徵不同世呼爲永明體詩苑類格沈約云詩病有八平頭上尾蜂腰鶴膝大韻小韻旁紐正紐唯上尾鶴鄰最忌

辨如鄺叟

漢鄺食其傳贊高祖以征伐定天下而縉紳之徒聘其知辯並成大業鄺生自匿監門待主然後出

吃若周昌

史記周昌傳高帝欲廢太子昌爲人吃又盛怒曰臣日不能言然臣期期知其不可陛下卽欲易太

子然臣期期不奉詔

夫晉宋已前帝王傳授始自錫命終於登極其間牋疏欵曲詔策頻煩雖事皆僞跡言並飾讓猶能備其威儀陳其文物俾禮容可識朝野具瞻遠於近古我則不暇至如梁武之居江陵齊

宣之在晉陽或文出荊州假稱宣德之令

原注江陵之去建業  
地開數千餘里宣德

皇后下令旬日必至以此而言其僞可見或書成并部虛云孝靖之勅禪密撰錫讓勸進斷表文詔入奏請署一時頓盡則知無復前後節文等差降殺也○此注舊編在後注之下誤凡此文誥本不施行必也載之起居編之國史豈所謂撮其機要翦

截浮辭者哉但二蕭陳隋諸史通多此失

原注晉魏及宋自創業後稱公王卽帝位

皆數十年間事也夫功德日盛稍進累遷足驗禮容不欺指遜無失自齊梁已降稱公王及卽帝位皆不出旬月之中耳夫以追促如是則於禮儀何有者哉唯王劭所撰齊志獨無是焉舊本此處連下條非

按此斥南北晚近諸朝自撰錫禪文詔月日以幾史皆載之愈形其僞王志獨無高出諸史也

文出荊州

南史梁武紀齊南康王卽帝位於江陵遙廢東昏爲涪陵王以帝加征東軍鎮石頭王珍國斬東昏

二年正月進帝爲梁公備九錫二月進爵爲王三月丙辰齊帝下詔禪位四月辛酉宣德皇后令曰西詔至憲章前代敬

禪神器於梁明  
可臨軒授璽紱

書成并部

通鑑渤海高德政善圖讖勸高洋受禪洋還晉陽

令

左右陳山提齋事條并密書與楊愔山提至鄴

愔卽召太常卿邢邵等撰儀注秘書監魏收草

九錫禪讓勸進諸文洋至鄴孝靖禪位於齊

夫以暴易暴

舊作以暴易古一作以累易古

古人以爲嗤如彥淵之改魏收也

以非易非彌見其失矣而撰隋

舊衍文字史者稱澹大矯收失者何

哉且以澹著書方於君懋豈其間可容數人而已史臣美澹

而譏劭者

原注隋史每論皆云史臣曰今故因其成事呼爲史臣

豈所謂過鑑乎語曰蟬

翼爲重千鈞爲輕其斯之謂矣

按此所主在魏書而所刺在魏澹與上條文義不相蒙王劭特帶衡之耳故分擘宜穩○詳諸史諸條皆有承轉語助本一片文字後人見頭緒紛出遂離立之取便循覽未爲害事

無如當連反斷當斷反連老杜詩云海圖坼波濤舊繡移曲

折閱之令人目迷細意分張頗煩裁緝

別傳

九條○所舉皆非國史故曰別傳

劉向列女傳云夏姬再爲夫人三爲王后夫爲夫人則難以驗也爲王后則斷可知矣釋三爲王后是駿案主句案其時諸國稱王唯楚而已如巫臣諫莊將納姬氏不言曾入楚宮則其爲后當在周室蓋周惠雖衰猶稱秉禮豈可族稱姬氏而妻厥同姓者乎且魯娶於吳謂之孟子聚麀之誚起自昭公未聞其先已有斯事禮之所載何其闕如原注雜記曰夫人之不命於天子自魯昭公始也又以女子一身而作嬪三代求諸人事理必不然釋已上言春秋時無其事尋夫春秋之後國稱王者有七蓋由向誤以夏姬之生當夫戰國之世稱三

爲王后者謂歷嬪七國諸王校以年代殊爲乖刺釋此言戰國

時無其人

至於他篇茲例甚衆故論楚也則昭王

當云平王

與秦穆同時言齊

也則晏嬰居宋景之後

原注列女傳曰齊傷槐女景公時人謂晏子曰昔宋景公時大旱三年夫謂宋

景爲昔卽居其後矣今粗舉一二其流可知

釋節尾推

類言之

觀劉向對成帝稱武宣行事世傳失實事具風俗通其言可謂明鑑者矣

釋首借劉向自言挑起議論

及自造洪範五行及新序說苑列女

神仙諸傳而皆廣陳虛事多構僞辭非其識不周而才不足蓋

以世人多可歎故也嗚呼後生可畏何代無人而輒輕忽若斯

者哉夫傳聞失真書事失實蓋事有不獲已人所不能免也至

於故爲異說以惑後來則過之尤甚者矣

釋已上揭一欺字舊爲後文作冒本

此處截條非是案蘇秦答燕易王稱有婦人將殺夫令妾進其藥酒妾

佯僵而覆之又甘茂謂蘇代或譌作氏云貧人女與富人女會績曰

無以買燭而子之光有餘子可分我餘光無損子明此並戰國

之時遊說之士寓言說理以相比興及向之著書也乃用一作因

蘇氏之說爲二婦人立傳定其邦國加其姓氏以彼烏有持爲

指實何其妄哉釋此段摘出二傳以實其欺又有甚於此者至如伯奇化鳥

對吉甫以哀鳴宿瘤隱形干齊王而作后此則不附於物理者

矣復有懷羸失節目爲貞女劉安覆族定以登仙立一作夫言如

是豈顧邱明之有傳孟堅之有史哉釋未又類舉其失

按已上二條並糾劉向也前條言年世舛謬後條言事理傳

會

夏姬

左傳成二三楚之討陳夏氏也莊王欲納夏姬申公巫臣曰不可君召諸侯以討罪也今納夏姬貪其色也君其

圖之王  
乃止

昭王秦穆同時

卽申左篇秦穆女爲荆平夫人事  
兩引俱誤作昭王彼篇已刊正

晏嬰居宋景後

列女傳齊傷槐衍之女名婧景公有所愛槐合日傷槐者刑於是衍醉而傷槐景公且加罪焉婧懼乃造晏嬰之門曰昔者宋景公時大旱卜以人祀

景公曰必以人祀寡人請自當之今殺婧之父鄰國皆謂君愛樹而賊人其可乎郭誣宋景公頭曼在齊景公杵臼後三十餘年

世傳失實

風俗通正失成帝問文帝治天下孰與孝宣皇帝劉向曰世之毀譽莫能得實審形者少隨聲者多

世間言文帝祭代東門期日再申集上書囊爲帷粟一升一錢凡此皆俗人妄傳言過其實

進藥酒

戰國燕策有遠爲更者其妻私人其夫且歸私者憂之其妻曰勿憂也吾已爲藥酒待之矣後二日夫至

妻使妾奉卮酒進之妾知其爲藥酒也進之則殺主父言之則逐主母乃陽僵棄酒列女傳周主忠妾者周大夫妻之媵妾也大夫仕於周其妻淫

於鄰人其下文畧與策同

分餘光

史記甘茂傳貧人女與富人女會績曰子可分我餘光云云列女傳齊女徐吾者東海貧婦人也與鄰婦